



大会

Distr.: General
19 June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7 月 3 日

议程项目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的人权状况

秘书长的报告*

概要

本临时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74/168 号决议提交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报告该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包括改进执行工作的方案和建议，并向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交临时报告。

* 本文件迟交给会议事务部门，但未按大会第 53/208 B 号决议第 8 段的规定说明理由。



一. 导言

1. 秘书长关于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本临时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74/168 号决议提交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报告该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包括改进执行情况的备选方案和建议，并向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交临时报告。
2. 本报告是秘书长关于克里米亚人权状况的第二篇报告。第一篇报告(A/74/276)涵盖 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涵盖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根据大会申明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领土完整的第 68/262 号决议，以及大会第 71/205 号、第 72/190 号、第 73/263 号和第 74/168 号决议，本报告将暂时被俄罗斯联邦占领的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称为“克里米亚”，并特别考虑到大会已敦促俄罗斯联邦作为占领国履行适用国际法规定的所有义务。

二. 方法

4. 大会在第 74/168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继续寻求各种方法和手段，包括为此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相关区域组织协商，确保既有区域及国际人权监测机制、特别是人权监测团能够安全且不受阻碍地进入克里米亚履行任务。为了执行该决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向俄罗斯联邦发送了一份普通照会，请该国配合在克里米亚开展任务。俄罗斯联邦在答复中表示，“原则上不接受”大会“关于克里米亚和乌克兰问题”的各项决议，同时表示愿意接待“完全按照访问俄罗斯联邦任何其他主体的适用程序”进行的访问。
5. 鉴于这些情况，人权高专办迄今未能找到适当模式以按照大会第 74/168 号决议对克里米亚进行访问。因此，本报告是根据人权高专办驻乌克兰人权监察团通过远程监测收集的信息编写的，该监察团自 2014 年 3 月以来一直在乌克兰开展工作并远程监测克里米亚局势，包括在克里米亚与乌克兰其他地区的行政边界线上的过境点进行定期监测。本报告的主要信息来自与据称在克里米亚发生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的受害者的直接访谈。监察团通过从一系列其他来源收集信息以核实有关指控，这些其他来源包括受害者的亲属、证人、律师、政府官员、民间社会代表以及政府官方文件和法院记录。监察团还分析了影响克里米亚的人权享有情况的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的法律。
6. 除非另有说明，本报告所载的信息均由监察团按照人权高专办的方法予以记录和核实。¹ 若有合理理由相信事件的发生情况如有关信息所述，人权高专办即认为该信息已经过核实。人权高专办致力于保护消息来源，并系统地评估受访人员可能面临的潜在伤害和报复风险。秘书处编写本报告时遵循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的相关规则。

¹ 《人权监测培训手册》，专业培训丛书第 7 辑(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1.XIV.2)。该手册最初的 2001 版目前正在修订中。经过更新的章节可查阅：
www.ohchr.org/EN/PublicationsResources/Pages/MethodologicalMaterials.aspx。

7. 为进一步努力确保执行第 74/168 号决议，人权高专办向乌克兰政府和俄罗斯联邦政府发送了关于具体人权问题的普通照会。乌克兰政府提供了关于被羁押在克里米亚的乌克兰公民和关于被从克里米亚转移至俄罗斯联邦的被拘留者的信息。俄罗斯联邦政府引述该国“原则上不接受”有关决议的立场，没有提供人权高专办要求的信息。人权高专办还向包括欧洲委员会、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内的相关组织发出了索取信息的请求。欧洲委员会提供了关于在欧洲人权法院待决的案件的信息。²

三. 人权

A. 司法和公正审判权

8. 国际人权法规定，在判定任何刑事指控时，人人皆应有权受依法设立的独立公正的主管法庭进行公正公开的审问。对于任何面临刑事指控的人员，适用的其他公正审判权包括无罪推定、为自己辩护或获得由自己选择的律师协助的权利、无不当拖延地受审的权利，以及上诉或得到复审的权利。³ 国际人道主义法要求占领国尽力采取一切措施，在可能范围内恢复和确保公共秩序和安全，并除非万不得已，应尊重当地现行的法律。⁴ 国际人道主义法又规定，占领地的刑事法规应继续有效，但如果构成对占领国安全的威胁或妨碍实行《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日内瓦第四公约》），则占领国可予以废除或停止。国际人道主义法还规定，占领国可使占领地居民服从该国为执行其在该公约下负有的义务、维持该地的有序统治、保证占领国、占领军与行政机关的人员及财产以及其所使用的设置与交通线的安全而必要的规定。⁵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俄罗斯联邦继续在克里米亚适用其刑事法律。

9. 可能引起公众关注的涉及伊斯兰解放党成员⁶、间谍活动和颠覆活动的指控的法院审讯，往往是不公开举行，公众、家人和媒体均被禁止进入审判室。在人权高专办记录的 3 起案件中，克里米亚法院给出的进行闭门审讯的理由是，“需要确保诉讼参与方的安全”，但没有提出具体的理由来支持限制被告接受公开审讯的权利的决定。人权高专办收到了被告律师和亲属提供的信息，他们声称当局使用不让公众旁听法院审讯的做法，是为了限制公众对审判的认识、限制公众监督，并对被告施加额外压力。这些案件的判决也没有公布，导致公开审讯权受到了进一步削弱。⁷

²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有 153 项关于克里米亚的个人申请在欧洲人权法院提出并待决。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关于克里米亚的待决申请总数为 900 多项。

³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四至第十五条；《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公约》（《欧洲人权公约》），第 6 条。

⁴ 1907 年《关于陆战法规和习惯的章程》（《海牙章程》），第四十三条。

⁵ 《日内瓦第四公约》，第六十四条。

⁶ 伊斯兰解放党是一个穆斯林团体，被俄罗斯联邦法律视为恐怖主义组织，但在乌克兰法律下不是恐怖主义组织。

⁷ 人权事务委员会在关于在法庭和裁判所前一律平等和获得公正审判的权利的第 32 号一般性意见(2007 年)中表示，即便法院确定存在特殊情况而有理由不让公众旁听审判，“作出的判决，包括主要调查的结果、证据和法律推论，除非青少年的利益另有要求或者诉讼涉及婚姻争端或儿童监护权，应予公开”，第 29 段。

10. 人权高专办收到的信息显示，对于大多数涉嫌间谍或颠覆活动的案件，俄罗斯联邦安全局都强行要求被告使用国家指定的律师，并且拒不要求被告接触其私人聘请的律师，从而剥夺了被告由自己选择的律师代理的权利。有些案件的被告有能力聘请私人律师，在这种情况下，据称联邦安全局的特工会试图胁迫被告将其律师解聘，据报告胁迫方法是威胁他们如果不照办就会受到虐待。⁸ 国家指定的律师接手案件后，似乎常常未能提供有效的代理，有时据称未能按照其委托人的利益行事。在人权高专办记录的案件中，国家指定的律师有以下行为：没有指出基本的违反正当程序的行为⁹、忽视被告的酷刑申诉、在审判期间反对其委托人的动议，以及在联邦安全局官员虐待其委托人时在场却没有采取任何行动。

11. 在 4 起经过人权高专办核实的案件中，法院无视了被告由独立公正的主管法庭公正审讯的权利，作出了有罪判决。¹⁰ 在其中的两起案件中，法官将匿名证人的证词用作了主要判决依据。这些证人在作证时使用了变音设备，而且受到遮挡，不被公众席所见，导致法官和其他人无法看到他们自然状态下的样子、听见他们自然状态下的声音。在其中一些案件中，法官过度依赖检方专家对被告私人谈话内容的审查报告。此外，辩方提供的其他专家的报告被置之不理，辩方提出的当庭询问检方专家的动议被驳回。在其他至少两起高关注度案件中，法院将已被撤回的审前书面证词和供词用作了审判依据。

B. 免遭酷刑的权利以及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12. 国际人道主义法¹¹ 和国际人权法¹² 均禁止酷刑和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虐待”)。国际人权法要求有关国家为酷刑和虐待行为提供补救，并确保在有合理依据认为在其管辖的任何领土内已发生酷刑行为时，其主管当局立即进行公正的调查。¹³ 在人身自由和安全权的问题上，国际人权法规定，除非依照法律规定的理由和程序，否则不得剥夺任何人的自由。¹⁴

⁸ 例如见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11 月 15 日”，第 96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28thReportUkraine_EN.pdf。

⁹ 例如检察官打断被告的总结陈词，或法院未经传唤证人进行讯问即采信证人的审前陈述。

¹⁰ 包括审理涉及在克里米亚生活的乌克兰公民案件的俄罗斯联邦法院。

¹¹ 《日内瓦第四公约》，第三十二条。《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四公约关于保护国际性武装冲突受难者的附加议定书》，第七十五条第二款；以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习惯国际人道主义法第一卷：规则》(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2005 年)，规则 90。

¹² 《世界人权宣言》，第五条；《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七和第十条；《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欧洲人权公约》，第 3 条。

¹³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 12 和第 16 条；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第 20 号一般性意见(1992 年)，第 14 段。

¹⁴ 《世界人权宣言》，第九条；《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条第一款。

13. 人权高专办获得的信息显示，由克里米亚执法机关特别是俄罗斯联邦安全局实施的涉及酷刑和其他虐待的侵犯行为，在紧随着逮捕有关人员后、于非官方拘留场所进行禁止与外界接触的羁押期间尤为常见。人权高专办记录了 5 起执法机关和俄罗斯联邦安全局据称对克里米亚居民实施酷刑和虐待的案件。在其中 4 起案件中，受害者是涉嫌持有火器、从事间谍活动、颠覆活动或恐怖主义活动的人员。¹⁵

14. 在人权高专办记录的 4 起案件中，俄罗斯联邦安全局和执法人员据报告对受害者实施了殴打、电击和窒息来逼迫他们招认、与执法部门合作或指证他人。¹⁶

15. 在人权高专办记录的、受害者向克里米亚和执法机关提出了可信的酷刑或虐待申诉的所有案件中，没有任何责任人被追究。据称的受害者难以取证以支持其主张。人权高专办收到的信息显示，监狱机构的医务人员往往不愿记录受害者在进入这些机构之前所受的伤，照料病人本是他们的职责所在，而此举有违他们治疗病人和以病人最大医疗利益行事的职业义务。据称，法官在法庭上收到酷刑申诉时或予以无视，或下令进行实际上只徒有形式的调查，这些调查既找不出嫌疑人，也不会起诉责任人。¹⁷

16. 人权高专办获得的信息显示，酷刑和虐待常常在任意逮捕之后发生。受害者向人权高专办申诉称当局在逮捕他们时使用了不当武力、用袋子充当眼罩，而且实施逮捕的人员没有说明逮捕原因。有时，为了使任意剥夺自由的行为合法化，法官似乎会不经质疑地接受对受害者的行政指控，认定他们犯有在公共场合使用污言秽语等罪行，并下令对他们进行行政拘留。据报告，这种做法使俄罗斯联邦安全局得以在不提出正式刑事指控的情况下剥夺受害者的自由。

C. 被拘留者的权利

17. 人权高专办收到多项报告显示，克里米亚的被拘留者面临着牢房人满为患的十分恶劣的拘留条件，得不到适当的医护，与外界接触的机会有限，而且可能被转移至俄罗斯联邦境内的设施而远离家人。据这些报告称，被拘留者普遍得不到有效的法律补救来处理他们的拘留条件问题和对侵犯人权行为的申诉。

18. 2019 年 9 月 7 日，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双方同时释放了两批 35 名被拘留者。¹⁸ 其中，有 29 人是最初在克里米亚被逮捕和拘留的乌克兰公民，包括 2018 年 11 月 25 日在克赤海峡附近发生的事件中被扣留的 24 名乌克兰海军船员。¹⁹

¹⁵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4 名乌克兰公民(3 男 1 女)因这些指控在克里米亚被捕。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7 名乌克兰公民(15 男 2 女)因叛国罪、间谍罪或储存爆炸物罪指控在克里米亚被拘留。

¹⁶ 另见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11 月 15 日”，第 99 段。

¹⁷ 同上，第 96 段。

¹⁸ 同上，第 90-99 段。

¹⁹ 另见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9 年 2 月 15 日”，第 99-103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ReportUkraine16Nov2018-15Feb2019.pdf。

1. 克里米亚被拘留者的权利

19. 国际人权法规定，所有被剥夺自由者都应受到人道及尊重其固有人格尊严的待遇。²⁰ 任何囚犯均不应遭受——并且所有囚犯均应得到保护以免遭受——酷刑和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对此，不得援引任何情形为例外理由。²¹ 在确定执行监禁判决的方式和方法时，国家必须确保被拘留者的健康和福祉得到适足保障。²²

20. 人权高专办继续收到前被拘留人员和现被拘留的人员的可信报告，显示克里米亚的拘留条件恶劣，可构成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还有报告显示存在其他形式的虐待。除人满为患问题之外，前被拘留人员还申诉称，存在狱警有系统地实施殴打和使用过度武力、在没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迫使被拘留者赤身蹲下进行脱衣搜查，以及将他们关入所谓的高压牢房，由其他被拘留者在当局鼓动下对他们进行骚扰和殴打的现象。人权高专办获悉，没有俄罗斯联邦护照的被拘留者面临的拘留条件甚至比其他人更为恶劣。他们声称所遭受的虐待包括：拘留当局经常对他们进行基于族裔的侮辱，还会施压要求他们申请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以换取宽大处理。

21. 拘留场所提供的医护救助仍然不足。由于普遍缺乏可用的药品，被拘留者常常不得不完全依靠亲属送来的药品，而这些药品往往延误许久后方能送达。²³ 身体状况不佳而需要特别护理的人员申诉称，他们不得不在其他被拘留者中寻找护理人员。举例而言，某患有一级残疾的被拘留老人的亲属不得不在辛菲罗波尔审前拘留中心找一名狱友来答应照顾这名老人。由于楼梯坡度大，行动不便的人难以进入辛菲罗波尔审前拘留中心的某些区域，例如律师——委托人会议室、公共浴室和运动场。²⁴

22. 关于克里米亚拘留设施人满为患的问题已有了诸多报告，在此背景下，当局于 2019 年年底在辛菲罗波尔新建了一所名为“惩教劳动中心”的监狱设施。²⁵ 俄罗斯联邦还宣布计划到 2027 年在辛菲罗波尔再修建两所审前拘留中心，可容纳 1,500 名囚犯。²⁶

²⁰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条第一款。

²¹ 同上，第七条；《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 2 和第 16 条。另见《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

²²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关于享有能达到的最高健康标准的权利的第 14 号一般性意见（2000 年），第 34 段。欧洲人权法院，Kudla 诉波兰（第 30210/96 号申诉），2000 年 10 月 26 日的判决，第 92-94 段。

²³ 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11 月 15 日”，第 99 段。

²⁴ 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9 年 2 月 16 日至 5 月 15 日”，第 102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ReportUkraine16Feb-15May2019_EN.pdf。

²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据报告克里米亚有 5 所正在运作的监狱机构：一所审前拘留中心、两所惩教营、一所开放式监狱和一所惩教劳动中心。

²⁶ 见 www.interfax-russia.ru/Crimea/main.asp?id=1049923（仅有俄文）。

2. 将被拘留者从克里米亚转移至俄罗斯联邦

23. 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对于被指控犯罪的受保护人员，应拘留于占领地内，如审判有罪，亦应在占领地内服刑。²⁷ 自占领地将受保护人员个别或集体强迫转移和驱逐至占领国的领土或任何其他被占领或未被占领国家的领土，不论其动机如何，均是禁止的。²⁸

24. 当局继续在审前阶段将被拘留者从克里米亚转移至俄罗斯联邦以接受审判或服刑，包括乌克兰法院在占领前所判处的刑期。人权高专办已核实的信息显示，当局从克里米亚向俄罗斯联邦转移了 211 名被拘留者(200 男 11 女)，包括 125 名冲突前入狱的囚犯。但据报告，2014 年以来转移的被拘留者的实际人数比该数字高得多。²⁹

2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人权高专办记录了 8 起现被拘留人员和前被拘留人员(7 男 1 女)被从克里米亚转移至俄罗斯联邦偏远地区监狱的案件。由于距离遥远、涉及的费用较高，他们的亲属无法进行探视，也无力支付辩护律师的旅费。对服无期徒刑的被拘留者而言，这是个尤其令人关切的问题，有些人自被转移之后就一直没有见过家人。被拘留者在被从克里米亚转移至俄罗斯联邦的过程中，中途往往需要在俄罗斯联邦境内的多个惩戒营和审前拘留中心停留，在某些情况下，这一过程要持续数周。在 8 起记录在案的案件中，被拘留者及其亲属事先都未被告知其服刑地点。在转移过程中，当局没有向这些亲属提供任何关于被拘留者下落的信息。

26. 人权高专办记录了 3 起被关押在俄罗斯联邦监狱机构的被拘留者在定罪生效前不被允许亲属探视的案件。在某些案件中，当局在被拘留者被捕一年后才允许亲属探视。此外，俄罗斯联邦的监狱系统规则规定了惩戒营探视限制，包括需要申请特别许可，以及在被拘留者被关入惩戒室期间剥夺其受探视权。³⁰ 两名被拘留者描述称，被拘留者会因为“不洁”、没有向狱警问好等原因或在俄罗斯重要节日等场合被任意关入惩戒室。被拘留者还向人权高专办申诉称，当局还曾拒绝一名乌克兰领事官员的探访请求。³¹ 在至少 6 起记录在案的案件中，拘留当局将登记地址为克里米亚的乌克兰被拘留者视为俄罗斯联邦公民，从而拒绝领事探访。

²⁷ 《日内瓦第四公约》，第七十六条。

²⁸ 同上，第四十九条。

²⁹ 例如，人权高专办，“关于暂时被占领的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报告”，第 116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Crimea2014_2017_EN.pdf。

³⁰ 被拘留者可因违反监狱内部规则而被关入惩戒室，最长可达 15 天。虽然与惩戒室相关的限制措施在实际情况中因监狱机构而异，但往往都包括禁止亲属和其他访客探视、禁止通电话和接收包裹、限制个人物品，以及不允许使用监狱商店。被关入惩戒室的被拘留者报告称，惩戒室的条件(包括卫生条件)远比监狱机构的其他地方恶劣。

³¹ 《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第三十六条第一款(三)项。

27. 许多被转移的被拘留者都表示希望被送回乌克兰其他地区继续服刑，但 2017 年以来没有人得到遣返。³² 乌克兰在法律上不承认克里米亚法院在临时占领期间作出的判决。俄罗斯联邦已表示不愿将其视为该国公民的被拘留者送回乌克兰。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虽然都加入了《被判刑者转移公约》(1983 年)，但都没有使用该公约。尚没有找到一个可接受的法律框架，用于从俄罗斯联邦遣返乌克兰的被拘留者。

D. 房屋搜查和突击搜捕

28. 国际人权法禁止对人的隐私、家庭、住宅或通信进行任意或非法干涉。³³ 国家必须确保公共当局不干涉这项权利的行使，除非这是依法进行的，并且是民主社会为了国家安全、公共安全或国家经济福祉、防止混乱或犯罪、保护健康或道德、或保护他人权利和自由所必要的。³⁴

29. 人权高专办的记录显示，当局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对克里米亚的私人住宅、企业和会议场所进行的搜查和突击搜捕给克里米亚鞑靼人造成了格外严重的影响。³⁵ 2019 年下半年，与前几年同期相比，报告的涉及克里米亚鞑靼人的房屋搜查和突击搜捕数量有所减少。201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人权高专办记录了 8 次搜查，其中半数涉及克里米亚鞑靼人。³⁶ 例如，2019 年 9 月 27 日，俄罗斯联邦执法当局在苏达克搜查了一名据信与克里米亚鞑靼人民理事会有关联的男子的私宅。2019 年 11 月 14 日，当局在博加托夫卡搜查了一名前忽里勒台代表的私宅。

30. 同上一个报告期一样，当局提出，之所以要进行涉及克里米亚鞑靼人搜查，是为了查封能将嫌疑人与俄罗斯联邦禁止的政治或宗教团体和组织联系起来的材料，包括手写便条或电子设备上的信息。但是，这些团体在乌克兰可以自由、合法地开展活动。

E. 基本自由状况

31. 国际人权法保障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表达自由和持有意见的权利；以及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这些权利的某些表现形式或行使可能受到国际人权法规定的特定限制或制约。³⁷ 要想确保持有意见的权利和表达自由权并确保人们能享有其他基本自由，必须具备自由、不受审查和不受妨碍的新闻或其他媒体。³⁸

³² 2017 年 3 月 17 日，12 名于 2014 年 3 月前被乌克兰法院判刑、后来被从克里米亚转移至俄罗斯联邦境内设施的被拘留者被送回乌克兰。人权高专办，“关于暂时被占领的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报告”，第 119 段。

³³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七条；《欧洲人权公约》，第 8 条。

³⁴ 《欧洲人权公约》，第 8 条第 2 款。

³⁵ A/74/276，第 18 段。

³⁶ 在同一时段，2017 年记录的 42 次搜查中有 40 次(95%)涉及克里米亚鞑靼人，2018 年记录的 25 次搜查中有 20 次(80%)涉及克里米亚鞑靼人。

³⁷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八至第十九条和第二十一至第二十二条。

³⁸ 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意见和表达自由的第 34 号一般性意见(2011 年)，第 13 段。

国际人道主义法还规定，受保护人员在所有情况下均有权使其宗教信仰和实践得到尊重。³⁹

3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对社交媒体上的表达自由行为进行刑事定罪的现象仍在克里米亚继续发生。人权高专办记录了 4 起有关人员(2 男 2 女)因在社交媒体上发表帖子而被克里米亚法院判定犯有行政罪行的案件，当局认为这些帖子的内容属于俄罗斯联邦法律规定的“极端主义”内容。⁴⁰ 例如，2019 年 7 月 2 日，苏达克市法院对一名克里米亚鞑靼男子处以罚款，原因是该男子 6 年前(在克里米亚被占领之前)在其社交网站页面上发布了一段视频。法院的定罪依据是俄罗斯联邦亚马尔—涅涅茨区法院和鞑靼斯坦区法院 2014 年的判决，这些判决认定所涉视频属于极端主义视频，并在当时将之列入了联邦极端主义材料清单。在这 4 起案件中，克里米亚法院确定被告有罪均是以俄罗斯联邦法院的判决为唯一依据，完全没有试图独立地评估受指责的社交媒体帖子是否合法，包括是否符合被告的表达自由权。⁴¹

33. 人权高专办收到多项报告显示，记者和媒体工作者在开展专业活动时仍然面临克里米亚地方当局的干扰，包括执法机关的干扰。这些干扰包括电话窃听等监听手段、由执法人员进行的人身跟踪、人身伤害威胁、刑事起诉、逮捕以及禁止进入克里米亚领土。有许多媒体机构和记者个人向人权高专办反映，由于这些风险，他们会对出版物的内容进行自我审查、隐瞒作者身份或将报道工作局限于非政治议题或稿件。克里米亚半岛之外的其他记者或已决定不冒险亲身进入克里米亚，或已被俄罗斯联邦安全局禁止进入。例如，人权高专办采访了一名克里米亚鞑靼记者，这名记者所在的媒体 ATR 于 2015 年被迫从克里米亚迁往了乌克兰的另一地区，此后她一直流离于克里米亚之外的乌克兰另一地区。⁴²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记者了解到克里米亚当局后来已对她提起刑事诉讼并签发了逮捕令。

3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若干民间社会团体在组织会议、公开讨论和其他会议方面面临障碍。人权高专办收到的信息显示，发生了多起执法当局向克里米亚鞑靼民间团体计划举行会议的场地业主施压和进行威胁的事件。因此导致有关会议无法按计划进行或未能举行。在人权高专办记录的至少 3 起案件中，执法机关似乎专门针对克里米亚鞑靼人民理事会和克里米亚团结组织⁴³ 等事实上或被认为对俄罗斯联邦占领克里米亚和在该半岛实施的政策持批评态度的团体。

³⁹ 《日内瓦第四公约》，第二十七条。

⁴⁰ 在 3 起案件中，有关帖子涉及伊斯兰解放党；另一起案件涉及的帖子包含“右区”的标志。极端主义的定义载于俄罗斯联邦关于打击极端主义活动的第 114-FZ 号法(2002 年 7 月 25 日)。

⁴¹ 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8 月 15 日”，第 110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ReportUkraine16May-15Aug2019_EN.pdf。

⁴² ATR 是被当局依照俄罗斯联邦法律拒绝予以重新登记而不得已于 2015 年停止在克里米亚半岛运作的克里米亚鞑靼媒体之一。ATR 先前曾收到俄罗斯联邦当局的警告，要求其不要“散布谣言”和“宣扬极端主义”。人权高专办，“关于暂时被占领的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报告”，第 156-157 段。

⁴³ 为了应对克里米亚鞑靼人遭刑事诉讼的案件，被拘留的克里米亚鞑靼人的亲属建立了“克里米亚团结组织”这一民间团体，以此为平台交流信息、调集支持以及主动与律师和人权维护者接触。人权高专办，“关于暂时被占领的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报告：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第 53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CrimeaThematicReport10Sept2018_EN.pdf。

35. 人权高专办收到报告显示，俄罗斯联邦对克里米亚适用该国的法律框架，从而继续对克里米亚的耶和华见证人实施逮捕和刑事起诉。⁴⁴ 俄罗斯联邦最高法院裁定耶和华见证人违反该国关于打击极端主义活动的法律后，在克里米亚登记的全部 22 个耶和华见证人会众自 2017 年起都失去了运营权。⁴⁵ 结果是，耶和华见证人可能因奉行其信仰而遭到执法部门的报复。

36. 当局仍在继续起诉据认为同情穆斯林团体伊斯兰解放党的人员。该团体在乌克兰合法地开展活动，但被俄罗斯联邦正式列为了恐怖组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63 名乌克兰公民因涉嫌参与伊斯兰解放党的活动而被拘留，其中 20 人已被定罪，包括 7 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被判处了监禁，刑期 7 至 19 年不等。如上文第 9 段所述，这些案件涉及关于公正审判权的问题。

四. 禁止强行征募

37. 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占领国不得强迫受保护人员在其武装或辅助部队服务，也不允许以获得志愿应募为目的进行施压或宣传。⁴⁶

38. 人权高专办收到的信息显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俄罗斯联邦在克里米亚开展了第十次征兵活动，征兵对象包括在克里米亚居住的乌克兰公民。又有 3,000 名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的男性居民应征入伍，⁴⁷ 使 2015 年开始征兵以来克里米亚入伍男子的总数达到了至少 21,000 人。⁴⁸ 克里米亚的征兵活动一年两次，分别在春季和秋季进行，每次持续约 3 个月。自 2015 年首次征兵以来，应征入伍的人数每年逐渐增加。现有数据显示，2015 年以来，克里米亚应征入伍人员被分配至俄罗斯联邦境内军事基地而非在克里米亚服役的比例也在逐渐增加。⁴⁹

39. 当局在克里米亚适用的俄罗斯联邦刑法规定，对逃避兵役的行为，可处以罚款或最高两年的监禁。⁵⁰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当局继续对克里米亚的逃避兵役行为进行起诉，在俄罗斯联邦的法院登记册上已找到至少 20 起此类案件。人权高专办核对了这些案件中的 14 项定罪，被告被勒令支付 5,000 至 50,000 俄罗斯

⁴⁴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耶和华见证人组织公开列出了克里米亚 3 名耶和华见证人受到刑事起诉的案件。各受害者的信息可查阅俄罗斯联邦耶和华见证人网站，网址为：<https://jw-russia.org/prisoners.html#sort=region>。

⁴⁵ 人权高专办，“关于暂时被占领的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报告”，第 144 段。

⁴⁶ 《日内瓦第四公约》，第五十一条。

⁴⁷ 与过去的征兵活动不同，这一数字不包括塞瓦斯托波尔市的应征士兵，据人权高专办所知，本轮征兵没有报告塞瓦斯托波尔市的征兵人数。

⁴⁸ 所有数字均为近似值，主要基于俄罗斯联邦国防部的定期公告。人权高专办注意到，该部在征兵过程中不同时间提供的各套数字之间存在相当大的差异。以往报告的数字可查阅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9 年 2 月 15 日”，第 114 段；和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8 月 15 日”，第 111-112 段。

⁴⁹ 对俄罗斯联邦国防部定期公告的分析显示，在最近一次征兵活动中入伍的克里米亚男子中，逾半数被送往了俄罗斯联邦。其中部分人在距克里米亚相对较近的俄罗斯联邦南部地区服役，但其他人则被部署到了更偏远的地区。

⁵⁰ 俄罗斯联邦，《刑法》，第 328 条。

卢布(67 至 670 美元)不等的罚款。⁵¹ 对现有判决的分析显示, 收到征兵通知后没有出席体检通常是刑事起诉的主要证据依据。俄罗斯联邦的适用法律规定, 被判定犯有逃避兵役罪并不免除有关人员的兵役义务。

40. 人权高专办收到的信息显示, 对征兵的恐惧也仍在影响克里米亚与乌克兰其他地区之间的行动自由, 而且在征兵委员会登记在案的男童和青年男子面临更多障碍。⁵² 多名已移居乌克兰其他地区的男子表示, 他们因为担心征兵或因逃避兵役受到刑事起诉而没有返回克里米亚。

41. 对于居住在克里米亚的乌克兰人而言, 应征加入俄罗斯联邦武装部队与自动授予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有着十分紧密的联系。由于只有俄罗斯联邦公民必须在武装部队服役, 当局自 2014 年以来向克里米亚的乌克兰公民自动授予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 因此得以征募克里米亚的乌克兰公民加入俄罗斯联邦武装部队。

五. 国籍和人口转移

42. 国际人道主义法禁止自占领地将受保护人员个别或集体强迫转移和驱逐至占领国的领土或任何其他被占领或未被占领国家的领土, 不论其动机如何。⁵³

43. 俄罗斯联邦法院登记册显示, 2019 年克里米亚至少签发了 191 项转移令, 涉及多名根据俄罗斯法律被视为外国人的人员。⁵⁴ 这些命令中至少有 109 项涉及被俄罗斯联邦视为在克里米亚没有居留权的乌克兰公民(95 男 14 女)。与前两年相比, 每年针对乌克兰公民的转移令数量减少了两倍多。⁵⁵ 克里米亚法院的判决书显示, 大多数被转移至乌克兰其他地区的人员都是已被认定没有合法收入、在克里米亚半岛没有家庭或社会关系、已丢失身份证件、未能采取行动取得克里米亚合法居留身份或有刑事或行政罪行前科的人员。

44. 人权高专办指出, 2019 年, 如果涉案的乌克兰公民能够出示证据证明转移会侵犯他们的家庭和私人生活权, 那么克里米亚的法院会倾向于处以罚款而不是将他们转移。如果在克里米亚有持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的近亲, 或者本人在克里米亚居住时间较长, 则更可能被罚款而非转移。

⁵¹ 这些判决可通过俄罗斯联邦法院登记册核实。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登记册上载列的 2017 年以来的克里米亚逃避兵役指控案件有 83 起, 但并非所有案件都公开了判决结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人权高专办总共记录了 69 项由克里米亚法院作出并载于法院登记册的有罪判决。由于法院登记册不一定会列出每一起刑事诉讼, 因此实际定罪的数字可能会更高。

⁵² 这些措施包括会受到额外的检查、耽搁和/或若处于征兵年龄的居民未能出示克里米亚的军事登记确认书, 可能不被允许越过行政边界线(A/74/276, 第 59 段)。

⁵³ 《日内瓦第四公约》, 第四十九条。

⁵⁴ 俄罗斯联邦在克里米亚的主管机关将居住在克里米亚半岛且没有俄罗斯联邦护照的乌克兰公民视为“外国人”。因此, 对于将乌克兰公民驱逐至克里米亚之外的乌克兰地区的做法, 克里米亚的法院视之为“遣送出境”。

⁵⁵ 2017 年, 克里米亚法院下令转移 512 人, 其中 287 人是乌克兰公民。2018 年, 法院签发了 435 项转移令, 其中 231 项涉及乌克兰公民。

45. 2019 年乌克兰国民转移人数之所以减少，部分原因也可能是当局适用了 2019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俄罗斯联邦总统第 187 号令，该令旨在简化在克里米亚或顿巴斯生活的乌克兰国民取得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的流程。⁵⁶ 俄罗斯联邦内政部的数据显示，12,290 名被视为外国人的人员于 2019 年在克里米亚获得了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⁵⁷ 这几乎相当于过去 3 年在克里米亚获得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的“外国人”人数的总和。⁵⁸ 人权高专办注意到，这些人绝大部分是乌克兰公民，他们选择取得俄罗斯联邦护照以规避被转移出克里米亚的风险。⁵⁹ 俄罗斯联邦的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而在克里米亚合法居留的人数为 31,796 人。⁶⁰

六. 乌克兰政府采取的措施

46. 乌克兰政府也受到该国根据国际人权法承担的义务的约束，包括有义务采用一切可用手段确保人们在克里米亚享有人权受到尊重。⁶¹ 大会在第 74/168 号决议中支持乌克兰努力与其在被占克里米亚的公民保持经济、财政、政治、社会、信息、文化及其他联系，以便利他们获取民主进程、经济机会和客观信息。

47. 人权高专办注意到乌克兰政府努力改善行政边界线上过境点的条件。乌克兰当局于 2019 年秋季开始翻新设施，取得了切实成果，包括为该过境点提供了更多的有遮蔽区域和更好的卫生设施。⁶²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乌克兰当局推行了有关计划，以在紧临过境点的地方开设行政服务中心，以便让克里米亚居民更容易获得乌克兰的公共服务。

48. 人权高专办重申其先前的关切，指出克里米亚现居民和前居民在克里米亚之外的乌克兰地区获得银行服务方面受到歧视。在银行业务方面，乌克兰法律将克里米亚的现居民以及居于克里米亚之外但护照登记地址位于克里米亚的人员视为“非居民”。⁶³ 这导致他们无法获得银行服务，或者在维护银行账户和进行金融交易方面面临重大障碍。法律规定，有关人员可以登记为境内流离失所者，以

⁵⁶ 可查阅 <http://publication.pravo.gov.ru/Document/View/0001201905010004?index=0&rangeSize=1#print>，仅有俄文。

⁵⁷ 俄罗斯联邦内政部，“2019 年 1 月至 12 月俄罗斯联邦移民情况的部分指标，按区域分列”。可查阅 <https://мвд.рф/Deljatelnost/statistics/migracionnaya/item/19365693/>，仅有俄文。

⁵⁸ 据俄罗斯联邦称，2016 年至 2018 年，有 14,332 名根据该国法律被视为外国人的人员在克里米亚获得了俄罗斯联邦公民身份。

⁵⁹ 俄罗斯联邦 2014 年 10 月在克里米亚进行的人口普查的结果显示，在根据俄罗斯联邦法律被视为“外国人”的克里米亚居民中，有 90% 是乌克兰公民。见联邦统计局的报告，仅有俄文，可查阅 www.gks.ru/free_doc/new_site/population/demo/perepis_krim/perepis_krim.html。

⁶⁰ 21,385 人拥有永久居留证，10,411 人拥有临时居留证，比 2018 年减少了 15%。

⁶¹ CCPR/C/MDA/CO/2，第 5 段；欧洲人权法院，Ilascu 等人诉摩尔多瓦和俄罗斯(第 48787/99 号申请)，2004 年 7 月 8 日的判决，第 331 段。

⁶² 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9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2 月 15 日”，第 119-120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29thReportUkraine_EN.pdf。

⁶³ 乌克兰，关于建立“克里米亚”自由经济区和关于乌克兰临时被占领土上经济活动特殊性的法律(2014 年 8 月 12 日)。可查阅 <http://zakon2.rada.gov.ua/laws/show/1636-18?info=1>，仅有乌克兰文。

规避非居民身份的影响。但这似乎不足以保证他们进行所有银行交易和获得所有银行服务。人权高专办记录了来自克里米亚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在进行交易时遇到障碍以及在某些银行始终无法重新使用储蓄账户的情况。⁶⁴

49. 在法律上，克里米亚居民仍然必须完成一项司法程序，才能向克里米亚之外的乌克兰地区的行政机构登记发生于克里米亚的出生或死亡。⁶⁵ 因此，与来自政府控制区的申请者不同，克里米亚居民需要办理额外的手续、承担额外成本，这可能会给出生和死亡登记的从速办理带来阻碍。人权高专办回顾指出，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6.9 要求各国到 2030 年为所有人提供法律身份，包括出生登记。⁶⁶

七. 结论和建议

50. 根据大会第 74/168 号决议，我已采取一切必要步骤，确保对联合国所有机构执行该决议进行充分和有效的协调。这包括由人权高专办收集和报告相关信息。

51. 我继续积极寻求各种方式方法，确保既定的区域和国际人权监测机制、特别是驻乌克兰人权监察团能够安全且不受阻碍地进入克里米亚，使他们能够履行任务。这包括与人权高专办磋商，以及与相关区域组织和会员国，包括俄罗斯联邦以及乌克兰接触。

52. 此外，根据大会第 74/168 号决议，我继续寻求机会进行斡旋，推动讨论克里米亚问题，让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进来，并纳入该决议所述的关切事项。具体而言，秘书处和联合国相关部委、办事处和机构继续就进入克里米亚问题以及克里米亚的人权状况与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积极接触。此外，秘书处在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乌克兰事态时，继续酌情提及克里米亚内部和周边事态，同时根据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一贯重申联合国致力于乌克兰在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53.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做出了这些努力，尽管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愿意与联合国讨论这个问题，但仍无法找到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方案来确保人权高专办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进入克里米亚。进入克里米亚对于确保第一手监测和报告克里米亚的人权状况至关重要。我敦促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尽一切努力确保人权高专办和联合国其他相关实体能够不受阻碍地进入克里米亚，以便能够有效执行大会相关决议。因此，我将继续寻求机会，确定切实可行的途径，确保人权高专办和联合国其他相关实体能够进入克里米亚。

⁶⁴ 2018 年，人权高专办注意到国有银行普利瓦特银行不断侵犯克里米亚现居民和前居民财产权的惯常现象。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报告：2018 年 8 月 16 日至 11 月 15 日”，第 106-107 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Countries/UA/24thReportUkraineAugust_November2018_EN.pdf。

⁶⁵ 《乌克兰民事诉讼法》第 317 条规定了一种特殊的加速处理程序。

⁶⁶ 更多信息见 <https://unstats.un.org/sdgs/indicators/database>。

54. 根据大会第 74/168 号决议，我敦促俄罗斯联邦政府和乌克兰政府执行人权高专办制定并列在其以往报告中的详细备选方案和具体建议。这包括根据大会第 71/205 号、第 72/190 号、第 73/263 号和第 74/168 号决议，为允许国际和区域人权监测机制不受阻碍地进入克里米亚提供便利。

55. 我敦促俄罗斯联邦政府在克里米亚履行其根据国际人权法承担的义务，并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的适用于该国的义务。我还敦促俄罗斯联邦政府根据大会第 71/205 号、第 72/190 号、第 73/263 号决议和第 74/168 号决议，确保国际人权监察团和人权非政府组织适当且不受阻碍地进入克里米亚，并确保克里米亚和乌克兰其他地区之间行动自由的畅通无阻。同样至关重要，要充分遵守绝对禁止酷刑的规定，并确保对克里米亚的所有虐待、酷刑和强迫失踪指控予以迅速、独立、公正、彻底和有效的调查，确保克里米亚的所有个人和团体都能行使表达自由权和持有意见的权利、和平集会权以及结社、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权，而不受任何理由的歧视。吁请俄罗斯联邦当局确保被剥夺自由者受益于所有法律保障，并取消对克里米亚鞑靼人社群的限制以保留其代表机构，包括取消对克里米亚鞑靼人民理事会的禁令。此外，俄罗斯当局需要确保提供乌克兰语教育，这一问题仍然令人关切。其他建议措施包括停止征募居住在克里米亚的乌克兰公民加入俄罗斯联邦武装部队，恢复因在克里米亚开展“国有化”和没收行动而所有权遭到剥夺的所有前业主的财产权。还要停止将受保护人员，包括被拘留的受保护人员转移到被占领土之外，并确保让先前转移到俄罗斯联邦的所有受保护人员返回克里米亚。

56. 我敦促乌克兰政府尊重其根据国际人权法对克里米亚居民负有的各项义务。具体建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改善过境点条件和移除法规上的障碍，继续为自由进出克里米亚提供便利。此外，乌克兰当局应考虑简化流程，以便克里米亚现居民和前居民获取向乌克兰其他地区居民提供的所有公共服务，包括银行服务、身份证件、社会保障和民事登记程序。乌克兰当局还应支持与俄罗斯联邦政府的对话，以及支持乌克兰监察员与俄罗斯联邦监察员之间的对话，为把关押在克里米亚和俄罗斯联邦的乌克兰被拘留者自愿转移到克里米亚之外的乌克兰领土上的拘留设施提供便利。

57. 其他会员国仍要鼓励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为允许国际和区域人权监测机制不受阻碍地进入克里米亚提供便利。我还敦促会员国向从事克里米亚人权保护工作的人权维护者提供支持，并继续支持联合国的工作，确保在克里米亚尊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